

江寧村制育才館

村制學講義

戴季陶題

村
制
約
規
講
義

組織村制須知講義

弁言

循黨治下學術政治思想之視線。既有見於村制學是創造的學科。村制是創造的政局。則凡實行著手組織村制之當事人、即負有創造的使命。肩着創造的責任。必須富有創造的思想與精神。方足以實現含有創造性之村制政治。例如國民黨歷年進行革命工作。直至今日肇造以黨治國之局面。無論在軍政時期或在訓政時期。舍含有創造性之事業外。無他事也。村制何莫不然。村制抑且易然。蓋黨國既經排萬難以開其先。復示我以發軔應循之正軌。如本講義中「村制法令及黨綱黨義」與「革命化的村制」及「村制成例考」各編之研究。胥爲此也。茲猶恐以上各編。詳於理論與精義。而於目前事實上。病態的舊社會。呆象的舊環境。靜止的舊空氣。義漫包圍。如斯其極。苟組創村制之當事人。而無預定的直捷簡明之實施程序。以爲臨事時按圖索驥之準則。徒欲恃一種健步矯進之

組織村制須知講義 弁言

二

勇力。或有不足以藏事者。古語云。「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言前定則不給。事前定則不困。行前定則不疚。道前定則不窮」。又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爰將組織村制之實施程序。提要勒訂。分期臚列。並將山西實行多年成績卓著之村長副須知合訓詞。撮要演述。分爲上下二篇。以資遵守。庶夫可免不豫之虞。而獲借鑑之助乎。

村制約規講義目錄

一 緒論

二 村制約規之歷史

(甲) 藍山鄉約

(乙) 翟城村村治組織大綱

三 村制約規對於縣自治籌備之關係

(甲) 江寧縣政府附設籌辦村制處章程

(乙) 江寧村制育才館章程

(丙) 江寧縣暫行村制施行細則

四 村公約

(甲) 議決村公約對於從前地方自治團體公性約質之認識

村制約規講義 目錄

村制約規講義 目錄

(乙) 議決村公約對於黨治下應行賅載之規定

五 村規則

六 結論

組織村制須知講義目錄

弁言

上篇 組織村制之實施程序

(一) 基本組織

(甲) 設置村公所

(乙) 繪具村界草圖

(丙) 編制戶口閭鄰清冊

(丁) 議決公約及應用規則

(戊) 編制臨時預算案

(己) 舉行紀念週與訓練村政儀式

(二) 初步工作

組織村制須知講義 目錄

組織村制須知講義 目錄

(三) 繼續工作

下篇 村長副之道德與責任

(一) 公道

(二) 熱心

(三) 毅力

(四) 委辦事件

(五) 報告事件

(六) 發達一村之利益

(七) 圖謀一村之安寧

(八) 開發一村之富源

(九) 倡辦一村之學校

(十) 立室一村分年進行之志向

(十一) 維持村德與村信

(十二) 議定村規

(十三) 慎重村款

(十四) 干涉游民

(十五) 提倡村中救貧事業

(十六) 模範之村長副

村制成例考講義目錄

一 緒言

二 先進的村制成例

(甲) 翟城村村制

(乙) 美國新英蘭六州村制

三 演進的村制

(甲) 定縣村制

(乙) 山西村制

(丙) 雲南村制

四 中外村制成例之優點

(甲) 國內村制成例之優點

村制成例攷講義

村制成例攷講義

二

(乙)德國村制成例之優點

(丙)日本村制成例之優點

(丁)英法村制成例之優點

五 結論

村制約規講義

尹仲材述

一 緒論

村制約規者。村制下之村民。規定其關於自治事項之公約與規則之謂也。

所謂公約者。基於自治之名而產生者也。依廣義的解釋之自治。包涵自決自主之意義。

故公約之廣義解釋。不但村之根本法應屬之公約。即推之於縣。推之於省。推之於國。

亦皆著有公約之例。例如美各州獨立期間之『同盟公約』。吾國辛亥革命各省獨立所訂之『約法』。皆屬於廣義解釋的自決自主之公約性質也。黨國規定以縣爲自治單位。則

將來亦必屆縣公約成立之時。乃爲縣自治單位實現之日。而欲求縣公約之成立。與縣自治之實現。固非先有村公約之成立。村自治之實現。無以立其基礎。此在今日所以不可不對於村公約之規定。予以嚴重之注意。而加以充分之研討者。職是故也。如上述廣義解釋之公約。國之與省。較之縣之與村。幾於同一性質。究其實村公約或縣公約。終不

能無所異也。則在自決自主之程度上。有以企圖組成國家爲其最終目的者。斯其公約卽爲臨時的。故如合衆國憲法成立。其同盟公約卽廢除。吾國約法亦載有憲法成立後取銷之規定。皆其例也。至村公約或縣公約則不然。皆爲永久的。卽令將來黨國已入立憲時期。而村或縣之公約。依然可永久存在。祇有修改而無廢除之一日。此其與國或省之公約之異點。固有如是爾。至規則之性質。原爲執行公約所規定之事項而設。莫可自異。應俟後章詳論村公約實質時附論之。

二 村制約規之歷史

據上章所述。吾國今後村公約之創制。似以模仿歐化爲立法之淵源。是殆所謂「繼承法而非固有法。」換言之。卽純係繼承外國法而創制此村公約也。曰。是不必然。考吾國在宋朝時。早有「藍田鄉約」之發現。實與歐化式之自治約規。大異其趣。蓋彼爲法治主義之產物。而此則爲德治主義之結晶體也。茲摘錄藍田鄉約之主文如左。（翟城村自治約規。多散見他講義中。茲以類從。並附錄其組織大綱於次。以資國故之參證。）

(甲) 藍田鄉約

德業相勸

德。謂見善必行。聞過必改。能治其身。能治其家。能事父兄。能教子弟。能御僮僕。能肅政教。能事長上。能睦親故。能擇交遊。能守廉介。能廣施惠。能受奇託。能救患難。能導人爲善。能規人過失。能爲人謀事。能爲衆集事。能解鬭爭。能決是非。能興利除害。能居官舉職。

業。謂居家則事父兄。教子弟。待妻妾。在外則事長上。接朋友。教後生。御僮僕。盡于讀書。治田。營家。濟物。畏法令。謹租賦。如禮樂射御書數之類。皆可爲之。非此之類。皆爲無益。

右件德業同約之人。各自進修。互相勸勉。會集之日。相與推舉其能者書于籍。以警其不能者。

過失相親

村制約規講義

過失。謂犯義之過六。犯約之過四。不修之過五。

犯義之過。一曰酗博鬪訟。（訟謂告人罪惡。意在害人。誣賴爭訴。得已不已者。若事干負累。及爲人侵損而訴之者非。）二曰行止踰違。（踰禮違法衆惡皆是）三曰行不恭遜（侮慢齒德者。持人矩長者。恃強陵人者。知過不改。聞諫愈甚者。）四曰言不忠信（或爲人謀事。陷人于惡。或與人要約。退卽背之。或忘說事端。熒惑衆聽者）五曰造言誣毀（誣人過惡。以無爲有。以小爲大。或作嘲詠。匿名文書。及發揚人之私隱及喜談人之舊過者（六曰營私太甚）與人交易。傷于培克者。專務進取。不恤餘事者。無故而好干求假貸者。受人寄託而有所欺者）

犯約之過。一曰德業不相勵。二曰過失不相規。三曰禮俗不相交。四曰患難不相恤。不修之過。一曰交非其人（所交不限士庶。但凶惡及遊惰無行。衆所不齒者。不得已而暫往還者非）二曰遊戲怠惰。三曰動無威儀（謂進退太疏野。及不恭者。不當言而進言。及當言而不言者。衣冠太華飾。及全不完整者。不衣冠而入街市者。（四曰臨事不恪）

（正事廢忘。期會後時。臨事怠惰者）五曰用度不節。

右件過失同約之人。各自省察。互相規戒。小則密規之。大則衆戒之。不聽則會集之日。值月以告于約正。約正以義理誨諭之。謝過請改。則書于籍以俟。其爭辯不服。與終不能改者。皆聽其出約。

禮俗相交

禮俗之交。一曰尊幼輩行。二曰造請拜揖。三曰請召送迎。四曰慶弔贈遺。

尊幼輩行凡五等。曰尊者（謂長于己二十歲以上。在父行者）曰長者（謂長于己十歲以上。在兄行者）曰敵者（謂年上下不滿十歲者。長者爲相長。少者爲稍少）曰少者（謂少于己十歲以下者）曰幼者（謂少于己二十歲以下者）

造請拜揖凡三條。曰。凡少者幼者。于尊者長者。歲首。冬至。四孟月朔。辭見賀謝。皆爲禮見（皆具門狀。用幞頭公服。腰帶鞞笏。無官具名紙。用幞頭裋衫。腰帶繫鞋。唯四孟通用帽子。皂衫。腰帶。凡當行禮。而有恙故。皆先使人白之。或遇雨雪。則尊

長先使人諭止來者。此外候問起居。質疑。白事。及赴請召。皆爲燕見（深衣。則尊長先使人諭止來者）此外候問起居。質疑。白事。及赴請召。皆爲燕見（深衣涼衫皆可。尊長命免。即去之）尊者受謁不報（歲首冬至。具已名膀子令子弟報之。如其服）長者歲首冬至。具膀子報之。如其服。餘令子弟以己名膀子代行。凡敵者。歲首冬至。辭見賀謝相往還（門狀名紙同上。唯止服帽子）凡尊者長者無事而至少者幼者之家。唯所服（深衣涼衫道服背子可也。敵者燕見亦然）曰。凡見尊者長者。門外下馬。俟于外次。乃通名（凡往見人入門。必問主人食否。有他客否。有他幹否。度無所妨。乃命展刺。有妨則少候。或且退。後皆倣此）主人使將命者。先出迎客。客趨入至廡間。主人出降階。客趨進。主人揖之升堂。禮見。四拜而後坐。燕見不拜（旅見則旅拜。少者幼者自爲一列。幼者拜。則跪而扶之。少者拜。則跪扶而答半。若尊者長者。齒德殊絕。則少者幼者。堅請納拜。尊者許。則立而受之。長者許。則跪而扶之。拜訖。則揖而退。主人命之坐。則致謝訖。揖而坐）退（凡相見。主人語終不更端。則告退。或主人有倦色